

陕西省政府采购框架协议直接选定合同

合同名称：西安美术学院图形工作站直接选定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KJXY-省本级-2025-HT011583

甲方：西安美术学院

乙方：陕西博晟恒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元)：16000.00

人民币大写：壹万陆仟元整

经甲乙双方达成一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2025西安市市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图形工作站封闭式（KJXY-610101-20250126-000035）}的约定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合同标的

序号	类型	产品名称	技术规格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图形工作站, 方正/Founder, PHZ107CH, 方正Founder 海光C86-3G 16G 256G 1T 独立显卡 23.8英寸显示器CPU系列:海光CPU型号:海光C86-3G CPU数量:1颗 CPU主频:3.0GHz CPU核数:8核 CPU线程数:16 内存类型:DDR4 内存总容量:16GB 内存配置详情:16G内存, 可扩展至128G 硬盘类型:混合硬盘 机械硬盘转速:7200 机械硬盘总容量:1TB 固态硬盘总容量:256GB 机械硬盘配置详情:1TB可扩展 固态硬盘配置详情:256G可扩展 RAID方式:无 主板芯片:无 电源冗余:不支持 光驱:无 无线网卡:无 扩展槽:3 内存插槽:4				

1	产品	方正Founder 海光C86-3G 16G 256G 1T 独立显卡 23.8英寸显示器 USB2.0接口数量:2 USB3.0接口数量:6 PCI-E 2.0 x1 插槽数量:1 PCI-E 2.0 x16 插槽数量:2 VGA接口数量:1 DVI接口数量:0 HDMI接口数量:1 DP接口数量:0 并行端口(25针)数量:0 COM口(9针)数量:1 显存类型:GDDR4 显卡型号:RTX A2000 显存容量:12GB 显示器尺寸(英寸):23.8 显示器最大分辨率(水平):1920 显示器最大分辨率(垂直):1080 产品类型:台式工作站 产品结构:无 操作系统:预装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的正版操作系统(费用包含在本次报价中) 质保期限:3年 售后服务:1、硬件≥3年整机免费质保(含换件和维修); 正版操作系统≥1年原厂免费升级、维护服务。售后服务标准不低于产品出厂市场标准服务。 2、提供技术服务热线(7*24小时), 负责解答用户在设备使用中遇到的问题, 并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 3、提供技术上门服务, 满足同城4小时、异地12小时; 故障报修后2个工作日内解决问题, 对于未能解决的问题和故障应提供可行的升级方案, 并免费提供周转备机; 如果供应商在接到故障报修后的2个工作日内未作出响应, 采购单位有权向征集人或监管部门进行投诉, 同时由于故障所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4、供应商在质保期内安装的零配件, 须是该产品生产厂家的原产的或是经其认可的全新配件。 产地:广东 关键部件安全要求:CPU和操作系统等关键部件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 其他要求:承诺满足财政部《工作站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版)》中规定的其他*内容	1	16000.00	16000.00
---	----	--	---	----------	----------

	合计	(大写): 壹万陆仟元整 (小写): ¥16000.00元					

二、交货时间、地点

- 1.交货时间: 合同生效之日起15个日历天内。
- 2.交货地点: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西安美术学院。

三、货物的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对其交付的货物,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四、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质保期、售后服务标准应按照生产厂商标准。

2.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生产厂家或国家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3.乙方向甲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及安全问题的,由乙方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超过保修期的设备,乙方应负责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五、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六、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七、合同转包或分包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或分包给他人履行。

八、验收标准

1.甲方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验收时,采购人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

2.对于实际使用人和甲方分离的项目,甲方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如有必要,甲方邀请其他入围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

3.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民法

典》。

九、付款期限

验收合格后3个工作日内，甲方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全部货款。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战争、洪灾、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期相同。

2.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电话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XX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等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7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十一、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一天，应按逾期交货总额的1‰作为违约金支付给甲方，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7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X‰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2.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征集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3.乙方将货物送达交货地点并安装调试合格后3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1‰的违约金。

4.若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逾期向乙方支付货物费用，每逾期一天，按应支付金额的1‰作为违约金支付给乙方，直至实际支付之日。

/

十二、解决纠纷方式

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甲乙双方不能解决争议，任意一方可发起纠纷处理流程，由征集人进行协调。协调不能达成一致的，按照民法典规定申请仲裁、诉讼等方式进行处理。

十三、其他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规及政策另行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十四、其他统计指标(财政部统计项)

是否节能产品: 是

是否环保产品: 是



甲方(公章):

甲方代表:

甲方联系人: 陈晓茹

联系电话: 15091184212

单位地址: 西安市雁塔区含光路100号西安美术学院

吴清

2025年06月26日

乙方(公章):

乙方代表: 胡朝兵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 129914356910902

乙方联系人: 张思思

联系电话: 13309289145

供应商所在区域: 陕西省西安市西安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银行行号: 308791011022



2025年06月26日

